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arthas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8)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所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公眾，根據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所作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增加。

因應本集團的新方向，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在石墨烯分部的推動下錄得強勁增長。石墨烯分部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215.5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4.1百萬港元增加約40%。本集團總收益增至約385.5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13.9百萬港元同比增長約23%。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採取的新舉措錄得若干成本增加，其中，融資成本主要關於收購及加強石墨烯分部，附加於年初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Covid-19」)挑戰的一次性成本。

由於該等額外成本，本公司預期股東應佔虧損將增加。由於因應本業務增長的有關承兌票據及其他借款，有關收購石墨烯分部的融資成本由27.4百萬港元增加至約51百萬港元。

此外，Covid-19爆發導致本集團傳統餐飲分部產生經營虧損及潛在一次性減值。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呈列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或數據並未經我們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前發表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達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達先生、陳奕仁先生、田明先生、楊鑾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力達先生及涂文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談葉鳳仙女士、王雲才先生、廖廣生先生、唐照東先生及陳繼光先生。

安全港

本新聞稿可能載有具有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第27A條及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經修訂)第21E條涵義的有關我們預期表現及策略的若干前瞻性陳述。本公司有意將該等前瞻性陳述涵蓋於一九九五年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所載有關前瞻性陳述的安全港條文及就上述安全港條文而載入本陳述。前瞻性陳述乃基於若干假設及說明本公司的未來計劃、策略及預期，一般可透過使用「預期」、「相信」、「估計」、「預計」、「有意」、「計劃」、「預測」、「尋求」、「盡力」、「嘗試」等詞語或「可

能」、「可」、「應當」、「將會」、「將要」或類似表達等將來式或條件動詞所識別。本公司預期其計劃或策略的結果或實際效果的能力本身存在不確定因素且部分基於本公司假定屬準確的第三方市場調研。因此，實際結果可能與預期結果大相徑庭。可能導致本公司實際結果有別於其預期或信念的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其業務風險、石墨烯相關產品及球形石墨產品假定大幅增長。謹此提醒讀者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僅於本新聞稿日期發佈的前瞻性陳述。本公司不承擔更新該等前瞻性陳述以反映於有關陳述作出日期後發生的事件或情況的任何責任。

本通訊稿僅供參考，既非出售亦非招徠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包括但不限於其美國存託憑證)的要約。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的資料並非本公司就出售或招徠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作出或將予作出的任何披露資料的一部分，亦非本公司於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作出的任何備案的一部分。